

重要通知

2020-11-23

為協助本校學生能於開學初購買書籍時能有效、快速繳交書籍費，以免造成同學購書及學習的困擾，特請各系辦公室協助辦理就學貸款之同學書籍費預借手續。(要點、申請書及系內彙整表如附件)。

相關說明如下：

- 一、適用對象：為本學期(109學年度第2學期)申請辦理學生就學貸款並貸有書籍費之同學，但不適用延修生、新生。
- 二、借款來源：由本校校務基金提供。
- 三、借款額度：依相關規定上限為三千元。
- 四、辦理方式：依要點規定，學生本人及導師簽名並蓋章，惟未滿二十歲(89年9月(含)以後出生者)之同學另需家長簽章。
- 五、學生申請時請確認是否已了解”國立聯合大學學生辦理就學貸款書籍費預借實施要點”內容並願遵守。
- 六、同學申辦時間原則是開學三天內繳交至系辦公室，系承辦人於開學一週內需送至課指組。各系可視情況自行彈性調整同學繳件時間，惟務請各系於2月26日(星期五)16:00前送件至課指組(八甲校區)彙辦(逾期恕不受理)，以免造成撥款延誤。
- 七、流程及文件準備：

開學三天內(2/24)持已完成簽名、蓋章之”預借就學貸款書籍費申請書”、”金融帳戶影本”至各系辦公室辦理。

承辦人收件、彙整系內同學資料造冊，於2月26日16:00前，將系內彙整一覽表一份、每位同學之預借就學貸款書籍費申請書正本及金融帳戶影本送至課指組彙辦。

課指組承辦人審核資格與金額並彙整造冊，依會計程序辦理預借及撥款，並簡訊通知學生費用入帳

課外活動指導組 敬啟 分機 1234